

迈出脚步“治未病”

——走近全省优秀法官、石家庄长安法院胜北法庭副庭长牛艳梅

□ 河北法治报记者 李胜男
通讯员 闫媛媛

“牛法官，你真是个‘大忽悠’，忽悠我一口气看完了电视剧《玫瑰的故事》。”一位女士一边诚恳又略带调侃地向牛法官说，一边竖起了大拇指，“我承认善意确实比敌意更能解决问题。正如你所说，为了孩子我俩别无选择，只能相信彼此。我现在同意孩子爸爸探视。”

这个被当事人花式称赞的法官，是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胜北法庭副庭长牛艳梅。作为一线家事法官，牛艳梅主动下沉司法服务，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作为学者型法官，她潜心调研，提高家事审判专业化水平。她是“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个人”“全省优秀法官”，她奋战在审判一线，用实际行动诠释了人民法官的使命担当。

巡回审判
迈出脚步带回民心

“我给孩子拍百天照，他们没经过我允许给孩子录制视频，还要求我付费，否则当着我的面销毁，分明就是诱导消费拉仇恨！”原告气呼呼地边说边指着被告质问。

被告显然不服气，回怼：“你不要视频又没有人强迫。你不付费凭什么把视频给你，合同里没这项增值服务。想借口撕毁合同，没门。”

牛艳梅意识到，这个案子虽小却常见，具有典型普法宣传意义，于是决定通过巡回审判以案释法。

巡回审判当天，牛艳梅贯彻“全过程调解”的司法理念，开庭前、审理中、休庭后，对当事双方进行详细询问，让双方充分表达意见，并进行释法明理。经过几轮“面对面”“背对背”调解，双方握手言和。

此次巡回审判还邀请人大代表旁听，旁听群众纷纷点赞法官的司法为民，真是实现了“审理一案、教育一片”。

通过一次次巡回审判，牛艳梅以

深入现场的形式挖掘纠纷矛盾的源头，将矛盾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

以案普法 营造法治校园环境

“牛校长，咱们的家长课堂很成功。您的讲座特别实用，特别接地气，讲得太棒了！”育才小学教育处的宋老师激动地说。

“能推荐一些适合家长阅读的书目吗？”“我家孩子有一些特殊情况想咨询。”“能加个微信吗？”……授课结束后，家长们把她团团围住。

7月初，牛艳梅作为育才小学法治副校长，为全校1500多名学生的家长和30多名班主任老师上了一堂课。她以维护家庭稳定关系，关心、关爱未成年子女为核心，以案例讲解方式，层层递进为家长逐项讲解如何亲自养育、共同参与、潜移默化、严慈相济、尊重差异、平等交流等等。

“父母有抚养、教育、保护未成年子女的法定义务，不依法履行义务的，将承担法律责任。”她把十几年家事审判经验的精华倾囊相授，从多层面、多角度提示家长，“父母是子女之源，舐犊情深，亲慈恩重，父母的抚养和关爱，直接关系到未成年子女的身心健康。”她还介绍了人民法院关于《人身安全保护令》《家庭教育指导令》的签发情况。

类似家长课堂、普法讲座，是牛艳梅作为法治副校长，担当社会育人“新角色”，积极参与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实践的生动诠释。

精研实干 创新家事审判守护万家灯火

牛艳梅潜心钻研，理论联系实际，创新家事案件审理模式，探索家事审判特别程序，不断提高家事案件审理的专业化水平。她以十多年的一线审判为依托，对家事审判模式进行设计，

从婚姻诊断、开庭审理、婚姻治疗、妇联援助、颁发《家庭教育令》、回访等六个方向推进家事纠纷化解，同时注重发送《人身安全保护令》《家庭教育指导令》《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助力家事审判迈上新台阶，实现家事审判“三个效果”的统一。

调研是更高水平的审判。牛艳梅潜心钻研，先后发表学术论文、案例分析等十余篇，《反家庭暴力民事司法研究》荣获河北省妇女法学研究2021年年会论文二等奖，《家事审判视角下的反家庭暴力司法研究》被收入中国法学会婚姻家庭法学研究会2023年年会论文集。她办理的“小郑诉郑某抚养费纠纷案”“李某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案”分别入选河北省第六届、第八届依法维护妇女儿童权益优秀案例。

心在一艺，其艺必精；心在一职，其职必举。牛艳梅精研实干，勤勉尽责，在平凡的工作岗位上做出了不平凡的业绩。

当事人是家庭支柱，
遭遇车祸留下后遗症，肇
事者无力赔偿——

司法救助 彰显检察温度

□ 魏良帝

“感谢检察院的司法救助，给我儿子解决了实际困难，让我这个老兵感受到了党的温暖和检察温度！”近日，一起司法救助案件申请人乔某的父亲将一面写着“人民检察为人民 司法救助暖人心”的锦旗送到大名县人民检察院，对办案干警表达诚挚的谢意，对检察工作给予高度评价。

原来，乔某的父亲是一名退役军人，乔某是一起交通肇事案的被害人，案件造成乔某重伤二级，住院花费将近五十万元，住院治疗结束后留下了癫痫后遗症，后续康复还需要很大一笔费用，但被告人赔偿能力有限，赔偿款迟迟无法执行到位。受伤后，乔某经济上遭受了损失，精神上也受到了巨大打击，加上家庭本就不富裕，没有固定收入，全家生活陷入困境。

大名县检察院受理了乔某的司法救助申请后，安排承办检察官多次到乔某家中实地走访，调查过程中发现乔某的父亲系退役军人。事故发生前，乔某系家庭主要劳动力，其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乔某至今未得到赔偿，家庭生活困难，符合国家司法救助条件。因乔某系退役军人家属，且需要救助资金数额较高，大名县检察院将该案报送邯郸市检察院，两级院依程序及时向乔某家庭发放了5万元救助金。目前，乔某家庭正逐渐恢复正常。

该司法救助案件办结后，大名县检察院与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于8月5日联合会签了《关于加强涉军司法救助工作的意见》，决定就司法救助线索移送、信息共享、综合帮扶等建立长效工作机制，共同推进对军人军属的权益保障工作；在重要节日前夕，检察院联合退役军人事务局共同对被救助人家属进行回访，开展慰问，持续传递对退役军人家属的司法关怀。

本案系检察机关对遭受侵害的退役军人家属开展司法救助，并建立长效工作机制保障军人军属合法权益的案例。大名县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该院将在以后的工作中积极协调退役军人事务、街道社区、医保保障等部门，通过就业安排、心理辅导等方式开展多元社会救助，更好保障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军属合法权益，以国家司法救助为切入点，切实推进司法救助与强军兴军工作紧密连接，以实际行动彰显检察温度。



往返1000余公里的异地执行

河北法治报讯（李
旷怡）8月19日，孟女士将一面写有“寻亲解困感激不尽人民警察一心为民”的锦旗送到高速交警邢台大队民警手中，感谢交警帮助他们找到了走失的家人。

8月7日晚，高速交警邢台大队民警在京港澳高速公路巡逻途中，发现一位老人扶着护栏缓慢行走，当她感觉有车辆驶来时，便停下脚步向过往的车辆招手，可是，所有车辆都是高速行驶，顾及不到老人的情况。民警见此情形，赶紧将警车靠边停下，做好安全防护后，将老太太搀扶至安全位置。

经过耐心询问得知，这位七旬老人是附近的村民，为抄近路顺着护坡误入高速公路，但沿着应急车道走了好长一段却怎么也找不到出口，正急得不知道如何是好。时至深夜，为了安全起见，民警立即将老人扶上警车送至京港澳高速邢台北收费站。

途中，民警通过老人提供的信息联系上老人的家属，没想到老人竟紧张地哭起来，她说害怕家人的责怪。民警一边安抚老人情绪，一边在电话里嘱托老人家属不要埋怨老人，要多关心老人的生活，避免出现此类情况。很快，老人的家人赶到收费站，将老人接回。

**老人迷路误入高速
交警帮其找到家人**

高速交警提示：

高速公路，行人勿入。对安全意识相对薄弱的老人、孩子，监护人要做好安全提示和教育工作，对于记忆力较差，或者有沟通障碍的人，家人应当为他们随身携带信息牌，以便民警或好心人及时联系救助。禁止行人进入高速公路，既是对行人的人身安全负责，也是对其他车辆通行安全负责。

□ 张佳佳

连日来，在省高速交警总队的指导下，在高速交警唐山、承德、衡水、沧州等支队以及相关大队的协同配合下，高速交警遵化大队严密组织，周密部署，利用数据分析研判、视频解析等科技手段，深入开展打击“百吨王”闯卡、逃费诈骗违法行为，经不懈追踪查扣作案车辆4台，抓获嫌疑人5人，移交地方公安机关刑事立案4起，涉及逃费36次金额12万余元，有力打击了犯罪分子的嚣张气焰，有效维护了高速公路通行秩序。

7月13日23时25分，在长深高速丰润西收费站发生一起冀BXXX53牌照的重型半挂车闯卡上高速公路行驶的案件，高速交警遵化大队大队长石德海带队到承唐高速分公司稽核部对该车号进行确认，对车辆通行轨迹进行分析，并通过集成指挥平台、重点车辆管理辅助平台时时追踪涉案车辆。14日16时17分，此车在大广高速

与被执行人李某某的联系，依法查询后，其名下亦无可执行财产。案件历经12年仍未执行到位。按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全国法院执行系统开展“终本清仓”专项行动的通知》文件部署，青龙法院积极梳理终本案件台账，对照台账逐步清理，该案件执行员积极与申请人联系，查找线索，经多方调查，申请人发现被执行人李某某出现在山东省乐陵市。

经认真研判后，青龙法院组织执行员、法警共计6人迅速锁定被执行人李某某所在的乡镇，13日夜间11时连夜出发奔赴500余公里，在山东省乐陵市顺利找到被执行人李某某。8月14日8时将被

执行人控制，并将其名下车辆进行扣押。执行干警对李某某逃避执行的行为进行严厉批评，同时释法明理，并告知其抗拒执行会带来相应的法律后果。被执行人李某某认识到自己逃避执行的错误，主动与申请执行人协商后，双方达成和解协议。

在此次异地执行中执行干警及法警迅速行动，圆满执结案件切实维护了申请执行人的合法权益。

在此次异地执行中，青龙法院执行干警驾驶近12小时往返1000余公里，克服重重困难，以实实在在的执行成效切实维护当事人胜诉权益，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和满意度。

逃费货车现形记

深州辖区出现，经协调，在高速交警衡水支队配合下，将此车查扣，将嫌疑人康某、尹某行政拘留。经讯问查明，康某伙同尹某于今年四月、五月间涉嫌逃费诈骗4起，涉案金额2.2万元。目前，公安机关已对此案立案侦查，并对康某、尹某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康某、尹某涉嫌逃费诈骗案件成功侦办后，高速交警遵化大队及时总结了打击闯卡“百吨王”案件的关键环节和成功经验，形成“百吨王”闯卡办案流程和有效的工作方法。根据辖区路段超载车辆上路行驶时有发生的新形势，该大队成立打击逃费诈骗专案组，开展专项行动，综合运用集成指挥平台、大数据分析研判平台、视频解析等科技手段，通过分析可疑车辆的通行轨迹，在短时间内发现了多台重型半挂车存在逃费诈骗嫌疑。

工作中，高速交警遵化大队值班人员对嫌疑车辆进行长期盯守。从7月20日开始，对冀BXXX15半挂车盯守时，发现该车在我省长期没有运行轨

迹，直到7月27日，该车在首都环线承德方向丰宁段出现，专案组民警立即分析其通行轨迹，推测嫌疑车可能通行长深高速返回唐山。该大队立即追击勤务分成三岗：发现岗、拦截岗、处置岗，做好准备适时查缉，精准布控。7月27日13时许，发现岗民警在长深高速深圳方向侯家寨收费站发现可疑车辆，将情况通报给拦截岗民警，拦截岗民警精准出击，准备将其引导至唐山方向遵化服务区区内进行处置。但嫌疑司机不听民警喊话，继续快速前进，最后发现岗、处置岗警力合一，利用警车报警器、喊话等做通司机工作，将嫌疑车辆及司机在遵化南收费广场查扣。经查，驾驶人王某通过谎称通行卡丢失、少报通行费路段逃费诈骗20起，涉案金额5.3万余元。8月2日7时49分，专案组发现冀BXXX5R重型半挂嫌疑车在大广高速大广方向1471公里高阳辖区出现。专案组民警立即前往长深高速丰南主线站和秦滨高速原涧河主线站两处蹲守，适时抓捕。11时许，在秦滨高速原涧河主线站处蹲守民警发现可疑车辆，因秦滨高速双向四车道，车流量较大，查缉有困难，两组民警汇合后，在秦滨高速唐港互通处将嫌疑人陈某和该车查扣。经查，嫌疑人陈某涉嫌逃费诈骗6起，涉案金额2.7万余元。目前，公安机关已对此案立案侦查，并对王某、陈某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8月1日，高速交警遵化大队专案组民警发现嫌疑车冀BXXX96在黄石高

速石家庄方向高速交警献县大队辖区出现，专案组民警迅速向支队领导汇报，请求高速交警沧州支队配合打击。经支队领导协调后，专案组民警在高速交警献县大队配合下将嫌疑人王某及车辆查扣。经查，驾驶人王某通过谎称通行卡丢失、少报通行费路段逃费诈骗20起，涉案金额5.3万余元。8月2日7时49分，专案组发现冀BXXX5R重型半挂嫌疑车在大广高速大广方向1471公里高阳辖区出现。专案组民警立即前往长深高速丰南主线站和秦滨高速原涧河主线站两处蹲守，适时抓捕。11时许，在秦滨高速原涧河主线站处蹲守民警发现可疑车辆，因秦滨高速双向四车道，车流量较大，查缉有困难，两组民警汇合后，在秦滨高速唐港互通处将嫌疑人陈某和该车查扣。经查，嫌疑人陈某涉嫌逃费诈骗6起，涉案金额2.7万余元。目前，公安机关已对此案立案侦查，并对王某、陈某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